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投资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产业并购基金概述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4.5亿元与美林华安（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大健康医疗产业投资并购私募基金（以下简称“产业并购基金”），产业并购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18亿元（分三期），主要投资方向为大健康、医疗服务等行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3）。

公司于2019年7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投资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投资该产业并购基金。

二、终止投资产业并购基金的原因

公司原拟通过与美林华安（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加强公司产业链整合能力，打造协同效应，但在后续筹备过程中，受宏观形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影响，未能募集到资金，同时综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资金安排等因素，经审慎考虑，并与美林华安（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沟通协商后，公司决定终止投资该产业并购基金。

三、解除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美林华安（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乙方合称“双方”

1、双方一致同意《产业并购基金框架协议》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解除，双方

于《产业并购基金框架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关系全面了结，双方不再互负任何义务和责任。

2、双方确认并同意，双方在《产业并购基金框架协议》履行过程中所产生的或可能产生的所有损失、费用等均由双方自行承担。

3、双方确认，本协议构成《产业并购基金框架协议》履行过程中所产生或可能产生的所有争议的最终解决方案。本协议签署后，任何一方不得基于《产业并购基金框架协议》向另一方提出任何权利主张。

四、本次终止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就产业并购基金实际出资，亦未持其任何权益；产业并购基金尚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尚未开展实质性运营。本次终止投资产业并购基金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任何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五日